

记者|张晓云

9月8日晚间，安信信托（ST安信，600816.SH）发布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称，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信保基金公司)代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下称信保基金)通过司法处置的方式获得安信信托控股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国之杰)持有的安信信托14.55亿股股份，占安信信托总股本的26.6%。

公告显示，本次权益变动后，安信信托控股股东国之杰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35.07%减少至8.46%，国之杰将不再是安信信托控股股东。信保基金公司将直接持有安信信托26.6%的股份，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但未控制公司。

公告称，安信信托已正式公布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上海砥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上海砥安）将成为安信信托控股股东。

2021年7月23日，安信信托发布公告称，拟向上海砥安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2.06元/股，募集资金不超过90.13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充实公司资本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上海砥安将持有安信信托44.44%股份。

目前，该重组方案已获得上海银保监局批复，尚待证监会批复。

公告还指出，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执行法院裁定，不触及要约收购。

此前，因安信信托风险化解需要，信保基金于2019年起陆续向安信信托提供了流动性支持借款。

作为增信措施之一，国之杰以其持有的安信信托股份质押给信保基金公司(代信保基金作为质权人)，质押股份数量为14.55亿股，占安信信托总股本的26.60%。

在借款逾期后，上海金融法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股票司法协助执行平台对国之杰持有的这14.55亿股安信信托股份公开进行三次司法处置，均因无人竞拍失败。

因此，本次权益变动系由上海金融法院执行裁定抵偿其对信保基金公司所负的42.6315亿元债务，导致信保基金公司持有安信信托26.60%股份。据此计算，此次抵偿价格为2.93元/股。9月9日，安信信托报收4.52元/股。

8月31日，安信信托曾发布公告称，其控股股东国之杰被监管部门要求在1个月内转让所持安信信托全部股权。

此前，国之杰已以4.13元/股的价格分别向上海砥安转让安信信托5.77亿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0.54%），向中国银行转让安信信托2.73亿股股份（占总股本的5%）。

公开资料显示，信保基金是由信托业市场参与者共同筹集的非政府性行业互助资金，主要用于预防、化解和处置信托业风险，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保障基金管理人，依法负责保障基金的筹集、管理和使用，代表保障基金签署相关协议、办理增信措施、启动司法程序等。

其目前股权结构如下：